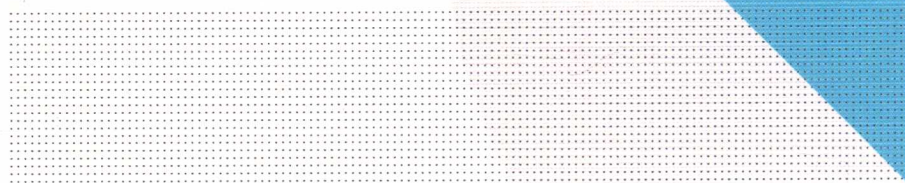


Zhongguo Gaoxiao Fudao Yuan Zhidu Yanjiu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研究

陈正芬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Zhongguo Gaoxiao Fudaoyuan Zhidu Yanjiu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研究

陈正芬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研究 / 陈正芬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10

ISBN 978 - 7 - 5203 - 3398 - 6

I. ①中… II. ①陈… III. ①高等学校—辅导员—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G645.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51612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田 文
特约编辑 陈 琳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4.5
插 页 2
字 数 209 千字
定 价 5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 论	(1)
一 论题的提出	(1)
(一) 高校辅导员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 力量	(2)
(二) 制度是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重要保障	(3)
二 研究综述	(4)
(一) 国内研究现状	(5)
(二) 国外研究现状	(17)
(三) 研究现状评述	(19)
三 研究思路与研究方法	(20)
(一) 研究思路	(21)
(二) 研究方法	(21)
四 研究重难点与创新点	(22)
(一) 研究重难点	(22)
(二) 研究创新点	(23)
 第一章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内涵与外延	(24)
一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内涵	(24)
(一) 制度及相关概念辨析	(24)
(二) 高校辅导员的含义及其变化	(29)
(三)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本质	(32)
二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功能	(37)

(一) 指引功能	(37)
(二) 规范功能	(38)
(三) 保障功能	(39)
(四) 激励功能	(40)
三 研究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价值	(41)
(一) 进一步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	(41)
(二) 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有效性	(42)
(三) 丰富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资源	(43)
 第二章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建立基础与借鉴	(44)
一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产生的理论与实践底蕴	(44)
(一)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理论	(44)
(二)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丰富实践	(48)
(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与完善	(54)
二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积极借鉴	(58)
(一) 美国学生事务管理做法	(59)
(二) 英国学生事务管理实践	(64)
(三) 新加坡学生管理工作举措	(68)
(四) 对以上三国学生事务管理的主要借鉴	(72)
 第三章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建设的目标与依据	(75)
一 建设目标：“职业化、专业化、现代化”	(75)
(一) “职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目标的含义及意义	(75)
(二) “职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目标的有机联系	(81)
二 历史依据：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历史发展	(83)
(一) 高校辅导员制度的萌芽与确立	
(1924—1965)	(83)
(二) 高校辅导员制度的破坏与恢复	
(1966—1983)	(87)

(三) 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发展与完善 (1984 年至今)	(89)
三 现实依据：目前高校辅导员队伍存在的主要问题	(94)
(一) 高校辅导员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94)
(二) 高校辅导员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99)
(三) 存在问题的原因分析	(103)
四 政策依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政策规定	(109)
(一) “职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的目标规定	(109)
(二) 人的全面发展的价值规定	(111)
(三) 教育、管理、服务的职责规定	(112)
(四) 物质与精神相结合的保障规定	(114)
(五) 配备分流的发展规定	(115)
 第四章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内容的实体与程序	(118)
一 实体性制度内容	(118)
(一) 辅导员的性质定位	(118)
(二) 辅导员的职责规定	(123)
(三) 辅导员的工作准则	(138)
(四) 辅导员的工作保障	(155)
二 程序性制度内容	(162)
(一) 辅导员的配备	(162)
(二) 辅导员的选拔	(166)
(三) 辅导员的培养	(171)
(四) 辅导员的使用	(177)
(五) 辅导员的发展	(184)
 第五章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发展的路径与趋势	(194)
一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发展的前提	(194)
(一) 辅导员制度执行中的成效与不足	(194)
(二) 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必然要求	(196)

(三) 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战略需要	(197)
二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发展的路径	(199)
(一) 观照制度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200)
(二) 遵循制度的程序性与规范性	(201)
(三) 落实制度的实效性与持续性	(203)
三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发展的趋势	(204)
(一) 彰显中国特色	(204)
(二) 体现科学风范	(207)
(三) 具有国际视野	(210)
结 论	(213)
主要参考文献	(215)

导 论

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提高辅导员工作的实效性，制度是关键。中国共产党历来重视辅导员工作和辅导员发展的制度建设。加强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研究（本书主要以中国大陆为例），需要对其研究的可行性做分析，全面占有相关文献资料，明确研究思路与方法，充分展示其研究价值。

一 论题的提出

教育活动的本质在于使人的能力由潜在性变为现实性。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时期以来，中国高等教育面临更加复杂的环境，就业形式、利益关系、分配方式的多样化以及多元文化的影响与冲击，对当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出了新的课题与挑战。为在新形势下，使大学生潜在的思想素质、政治素质、心理素质、道德素质在外化为行为方式时符合社会的要求，保证社会主义大学的办学方向，党和国家采取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2004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2005 年教育部颁发了《关于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2006 年教育部颁布了《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2017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2017 年教育部对《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进行了修订。这一系列的文件对于在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进行了全面部署，同时，也明确

指出,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辅导员是骨干力量,是高等学校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指导者。只有做到辅导员工作和发展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才更具有生命力和感染力。

(一) 高校辅导员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

“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①青年对社会的发展起着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作用,大学生作为青年中具有较高知识修养和文化水平的群体,他们的素质如何,发展方向如何,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的未来。把大学生“培养成什么人,如何培养”是我们当下必须认识与解决的根本问题,是关系中华民族前途命运的问题。如何在新形势下,面对大学生出现的各种新思想、新情况、新特点,做好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效性,辅导员是关键。

目前,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包括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和日常思想政治教育两个方面。前者是主渠道,后者是主阵地。如何实现两者的有效结合,辅导员发挥着极其关键的作用。根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辅导员是“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辅导员要在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向上承接主渠道,向下通过一系列的示范引导、解惑释疑等活动将主渠道所传授的理论知识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日常活动中内化为大学生的优秀品格,外化为符合社会要求的大学生行为方式。而这一过程转变的关键在于辅导员的素质与能力如何;在于辅导员制定的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方案是否恰当;在于其开展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是否具有针对性;在于其对思想政治教育效果的评估是否客观、公正,具有前瞻性和发展性。具体到与大学生朝夕相处的过程中辅导员的言行能否影响和感染每一位大学生,成为他们的人生导师和健康成长的引路人;在于对大学生进行日常管理的过程中,能否培养大学生良好

^① 《江泽民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488页。

的行为习惯。这份职业所赋予的光荣而神圣的职责，决定了在新形势下必须加强这支队伍的制度化建设，明确辅导员“做什么、怎么做，在什么条件下做”等问题。

（二）制度是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重要保障

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制度是保障。著名思想家卡尔·波普曾说：“人们需要的与其说是好的人，还不如说是好的制度。”^①“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②。制度问题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在现代社会中，只有将社会的发展、运行与相应的具体制度相连接，才能促使社会发展进入良性轨道。如果制度从总体上已经不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或者具体的制度设置在某些环节上存在问题；或者在某些方面存有缺陷；或者社会的具体制度陷入形式化而没有效力，就难以促使社会按照既定的规则前进。这样，社会就必须对这一制度进行变革与创新，通过制度的变革与创新来实现社会的进步。目前，人才资源已成为最重要的战略资源，而制度的优劣决定着人才资源的配置、利用、开发等。

事实证明：高校辅导员制度对于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具有重要的保障作用。我国最早的高校辅导员制度是清华大学为了响应党的号召，培养社会主义又红又专的建设者，在1953年由清华大学校长蒋南翔明确提出设立的“双肩挑”辅导员制度。该制度主要通过从高年级中选拔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担任辅导员，要求他们在抓好专业学习的同时，做好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经过几十年的建设，高校辅导员制度已发展为专职高校辅导员制度模式、专兼结合，以专职为主导的高校辅导员制度模式。辅导员工作得到了社会的认可，辅导员发展向职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目标迈进。特别是1965年的《政治辅导员工作条例》、1987年的《关于加强党务和

① [英] 卡尔·波普：《猜想与反驳：科学知识的增长》，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年版，第491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33页。

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2004 年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2005 年的《关于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2006 年的《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和 2017 年教育部对此规定的修订版等高校辅导员制度文件都具有里程碑意义，对高校辅导员队伍的发展起到了保证、引导、教育、激励和促进作用。尤其是 2004 年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和 2006 年的《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为辅导员工作和队伍的发展指明了职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方向。同时也应看到，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建设是一个曲折的过程，十年“文化大革命”和 20 世纪 80 年代对高校辅导员制度的破坏，高校辅导员制度“一手硬，一手软”的情况都是最好的历史见证。因此，加强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建设除了强调制度的连续性外，还必须加强其程序性，即高校辅导员制度应体现出辅导员从“入”到“出”的系列规定，涉及辅导员的配备、选拔、培养、使用和发展，形成辅导员发展的程序性制度模式。

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任重而道远，需要不断提高辅导员的素质与能力，需要从制度上保障辅导员队伍的建设，把辅导员的工作和发展纳入制度建设的轨道，做到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有制可依、有制必依，才能真正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 研究综述

中国高校辅导员制度最早可以追溯到 1924 年在军中实行的政治指导员制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清华大学提出的“双肩挑”辅导员制度发展而来。近年来，随着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相关文件不断出台，学术界从不同视角开展了对高校辅导员制度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涌现出了相关研究专著和论文成果，为本书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理论基础以及研究参考。

（一）国内研究现状

1. 从理论的视角，对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基本理论展开研究

理论思维，在其直接的意义上，是与经验思维、表象思维、常识思维相区别的思维方式。它超越对世界的经验的、表象的、常识的把握、理解和解释，而形成对世界的普遍性的、本质的、规律性的把握、理解和解释。^①对高校辅导员制度的理论研究反映了学术界在研究上对高校辅导员制度普遍性的、本质的、规律性的把握，主要集中在对制度内涵、高校辅导员制度本质、理论基础的研究上。

第一，关于制度内涵的研究。

制度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现象，在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发展中，制度显示了其举足轻重的作用。对于制度内涵的研究，主要从哲学、经济学、政治学等不同的学科角度展开。

在哲学上，对制度的研究主要表现在：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现存制度是“个人之间迄今为止的交往的产物”^②，制度的本质是社会关系的构成。制度的形态是蕴藏在社会关系中的规范性内容。因此，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们所关注的制度主要是从社会形态角度而言的。在马克思主义的原著里面，我们主要看到的是社会制度、经济制度、政治制度这样的概念。王海传在《人的发展的制度安排》中，研究了制度如何约束人，人如何创设制度，从而说明制度与作为主体的人之间的张力关系（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鲁鹏在《制度与发展关系研究》中，从思维反思实践的角度，说明了制度是如何影响发展的，它在发展中的地位、作用、发挥作用的机制以及它与发展相适应的方式（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杨伟敏认为“制度是社会作用力均衡的规范化的表达”^③，他认为，之所以出现制度定义的丛林性，并不在于制度定义的本质性上，而在于制度定义的表达性上。其博士论文不仅研

① 孙正聿：《理论思维的前提批判》，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74页。

③ 杨伟敏：《制度本体论》，中共中央党校，2008年，第65页。

究了“制度是什么”和“制度怎么样”这些根本性的问题，还采用了以现实的人及其需求作为研究的开端，通过“三种社会作用力——社会作用力的均衡——社会作用力均衡的表达”的逻辑展开来说明制度的起源。并在此基础上对制度的本质、结构、特性和功能及制度的运行、发展和变化进行了分析（中共中央党校，2008）。庄江山在其博士论文《制度的哲学思考》中借鉴马克思主义和制度经济学对制度研究的成果，对制度的基本问题，如：制度的起源与本质、制度的结构与功能、制度的基本方式、制度的评价等与制度对人的生存发展以及对当代和谐社会建设的意义问题进行了探索性和创新性的研究（复旦大学，2007）。辛鸣在《制度论——关于制度哲学的理论建构》一书中，从哲学的高度对制度进行了系统的理论建构，研究了制度的本质、结构、功能以及制度的演化和评介等（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邹吉忠在《自由与秩序——制度价值研究》一书中，从价值学的角度探讨了制度在解决现代人所面对的自由秩序难题中的功能和作用（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哲学上关于制度的研究主要是一种本质的揭示，是对制度本质属性的研究，说明制度在哲学上的抽象是什么以及制度怎么样一些根本性问题。

在经济学上，对制度的研究主要是从如何实现利益最大化出发的。主要代表作有：道格拉斯·C. 诺斯的《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康芒斯的《制度经济学》。诺斯的主要观点：“制度是一种规则”，是“人为设定的一些契约”^①，“旨在约束主体福利或效用最大化利益的个人行为”。^② 康芒斯指出，制度是一种组织，是“集体控制个体行动”。^③ 他认为，在经济交易中，总会出现利益的冲突，要解决这种冲突就必须通过一种

①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第3页。

②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226页。

③ [美] 约翰·康芒斯：《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86页。

切实可行的协议，而这种切实可行的协议是不可能自愿做到的，而是需要某种形式的集体强制（法律的、同行业的和伦理的）来解决。而制度就是这三种类型交易结合在一起的“运行机构”。^① 经济学关于制度的研究认为制度是一种规则，是指导经济体中个体行为的共同理解，即什么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的问题。在人与人之间进行经济行为的交往中，如果不遵守这种共同的理解就不会给社会的经济生活带来更大的利益，人们为了保证这种利益最大化，就必须对这种破坏共同理解的行为进行处置。

在政治学上，对制度的研究基本上也是从规则的角度进行的，但它更强调一种公开性、规范性和稳定性，如罗尔斯把制度理解为“一种公开的规范体系”。^② 亨廷顿认为制度是一种“稳定的、受珍重的和周期性发生的行为模式”^③。政治学研究的制度强调其所针对的对象在特定的形势下对适宜与不适宜的共同认识，是一种对规范性的自觉以及在稳定性基础上的程序性把握。

以上三种学科对制度内涵的研究为研究高校辅导员制度提供了三个思维启示：高校辅导员制度要体现其不同于其他制度的根本属性；高校辅导员制度应该通过规则告诉其所约定的对象什么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高校辅导员制度在告诉人们做与不做的时候还应遵循什么样的程序、规范，等等。

第二，关于高校辅导员制度本质的研究。

学术界对于制度内涵的研究非常丰富，但关于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本质的研究却显得薄弱。根据目前所掌握的资料看，学术界对于高校辅导员制度的本质是什么并没有明确界定，但有关高校辅导员制度地位与作用的研究、思想政治工作岗位与作用的研究、高校辅导员队伍性质的研究对深入研究高校辅导员制度的本质具有启发作用。关于高校辅导员制度地位与作用的研究。杜向民等认为，高

① 参见[美]约翰·康芒斯《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144，86页。

② [美]罗尔斯：《正义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50页。

③ [美]塞缪尔·P·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12页。

校辅导员制度是党的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校德育体系的基础、是高校管理的重要支点；高校辅导员制度具有保证与维护的功能、教育与发展的功能、文化建设功能、培育与开发功能。^① 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地位与作用的研究：比较有代表性的专著主要有，张蔚萍、张俊南合著的《思想政治工作概论》（陕西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陆庆壬《思想政治教育原理》（复旦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邱伟光《思想政治教育概论》（天津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陈秉公《思想政治教育原理》（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张耀灿等《现代思想政治教育》（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陈万柏《思想政治教育原理》（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等。其中，比较具有代表性的观点是邱伟光教授在其专著的第四章“思想政治教育的地位和作用”中提出的：“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他一切工作的生命线；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根本保证；在全面提高人的素质中发挥积极的作用。”之所以认为邱伟光教授提出的观点有代表性意义，主要有两方面的考虑：一是它抓住了思想政治工作在社会机体结构中所占据的地位——“生命线”；二是它抓住了思想政治工作在社会生活中所发挥的基本功能和作用，即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根本保证作用以及提高人的素质的积极作用。关于高校辅导员队伍性质的研究，张再兴认为“高校辅导员队伍具有政治性、教育性、管理性、基层性”^②，2017年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提出“辅导员应当努力成为学生成长成才的人生导师和健康生活的知心朋友”。以上研究虽然没有明确界定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本质，但对高校辅导员制度地位与作用的研究有助于进一步对高校辅导员制度本质的认识；对思想政治工作地位与作用的研究有助于我们对辅导员工作本质的认识；对高校辅导员队伍性质的研究有助于对辅导员队伍发展的认识。

① 杜向民、黎开谊：《嬗变与开新——高校辅导员制度发展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37—63页。

② 张再兴：《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理论与实践》，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81—89页。

第三，关于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理论基础的研究。

目前，明确提出高校辅导员制度基础研究的有林樟杰、万峰。他们认为：思想政治工作的“生命线”理论、目标理论、价值理论是高校辅导员制度建立的根本指导、运作的根本要求、发展的根本需要。^①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主要是对辅导员工作与发展所作的研究，如果其理论基础仅对思想政治工作理论作分析显然不够。辅导员工作指向的对象是大学生，辅导员工作的最终目的是对大学生的培养。培养大学生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是辅导员工作要解决的核心问题。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理论为“培养什么人”提出了标准，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丰富实践为“怎么样培养人”积累了经验。高校辅导员制度作为中国共产党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一部分，是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因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又进一步促进了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发展，为高校辅导员制度提供了理论基础。

2. 从借鉴的视角，对欧美、中国港台地区、新加坡的学生事务管理进行了推介与比较研究

学生事务管理在美国等一些国家已经有 100 多年的历史了，随着我国办学国际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国外大学教育与管理体制的成功做法不断引入中国。学术界对欧美、中国港台地区、新加坡地区的学生事务管理进行了推介和比较研究。

第一，关于欧美学生事务管理的推介与比较研究。

目前对欧美学生事务管理的借鉴主要以美国、英国的经验为主。蔡国春在《中美高校学生事务管理模式比较研究》中认为：两者作为高等教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历史产物，都已建立起辅导员的选聘与管理制度，两国高校辅导员制度设计的基本思路是追求专业

^① 林樟杰、万峰：《高校辅导员制度建立和发展的理论定位》，《思想理论教育》2008 年第 23 期。

化（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06—107 页）。张瑞鸿在《中美高校辅导员制度比较》中，通过对中美高校辅导员制度的逻辑起点、职责定位、分类、制度的运行机制、工作方式、工作效果进行比较后认为，可以借鉴美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一些做法。如，专业化的咨询服务；学生工作延伸到公寓，辅导员以住楼的形式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将心理辅导、职业辅导、学习辅导等社会化辅导剥离出来交给一个服务性的机构来统筹（《思想理论教育》2005 年第 3 期）。孔潭在《借鉴国外经验加强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建设》中，从专业化、职业化、工作内容、制度建设四个方面对中美高校辅导员制度进行了比较，提出借鉴国外经验，从完善制度设计、严格准入制度、专业化细分等加强高校辅导员制度建设（《思想教育研究》2009 年第 12 期）。张茂聪，李松玉对美国高校的学生事务管理模式及特点进行了专门研究（《现代大学管理制度改革与创新：国际比较的视野》，山东教育出版社 2013 年版）。应培礼、邹荣借鉴了美国有关高校学生事务管理法治的理论建构、发展实践及相关研究（《高校学生事务管理法治化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7 年版）。另外，张文强在其专著《高校政治辅导员职业化研究》第八章，朱正昌在其专著《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研究》第二章中也作了相关方面的研究。关于英国的学生事务管理研究主要集中在对工作理念、工作内容与方式、行业组织、职业化与专业化的队伍建设方面。如：王占仁的《英国高校学生事务“一站式服务”的理念与实践》（《思想教育研究》2010 年第 6 期），童静菊的《英国高校学生事务的特点及启示》（《高等教育研究》2009 年第 1 期），雷寂的《英国高校学生事务管理的理念与实践》（《理工高教研究》2006 年第 10 期）等。另外，胡锋吉对英国高校学生评价进行了系统介绍（《高校学生评价研究：英国的实践》，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二，关于港台学生事务管理的推介与比较研究。

王宝森在《中国香港地区与内地高校学生事务管理之比较》中认为：应通过中国香港地区与内地高校学生事务管理方面的管理机